澎湖縣安心場所認證申請說明

場所申請安心場所認證自我檢視表

申請場所:	填寫日期:
申請場所住址:澎湖縣	

編號	項目	場所自評	衛生局審核
1	完成公共場所 AED 急救資訊網登錄及本		
1.	局備查		
2.	AED 安心場所之認證申請表		
3.	70%場所員工完成 CPR+AED 教育訓練		
1	設有 AED 管理員,並完成管理員 220 分		
4.	鐘訓練課程		
5.	場所平面圖標示 AED 位置		
C	AED 置於明顯、方便取得使用之處,附		
6.	設備操作程序、製作檢查紀錄		

管理員簽章:	場所主管簽章:
聯絡電話:	

AED安心場所之認證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場所資訊

場所名稱 全名 統一編號

場所地址

	AED 開放使用時間(帶入)
□ 星期一至星期五:00 至:00	
□ 星期六:00至:00	
□ 星期日:00 至:00	
□ 星期 公休	

場所開放時間緊急聯絡電話

傳真

負責人

員工總人數

管理員資訊

姓名

職稱

性別

電子郵件

連絡電話

AED 設備資訊(全可帶入)

經銷商名稱

連絡電話

殿型 序置 固放 出 期 限 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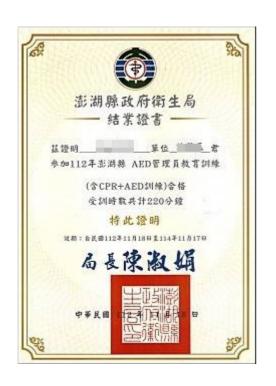
員工訓練資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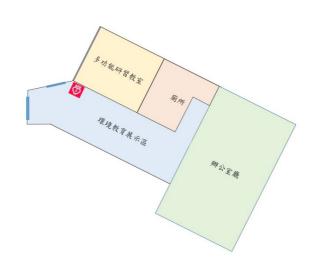
課程名稱 辦理日期 訓練單位 宽訓人數

完訓比例(%) 完訓總人數人/員工總人數人=(※如本表有不敷使用,請另提供清冊資料) %
最近一次安心場所認證結果 年度認證結果:□通過 □不通過	□首次申請
最近一次認證審查意見(無則免填) 改善措施	

- 1. 員工訓練證明資料重點請參考「澎湖縣安心場所認證申請說明」。
- 2. 另附本縣可提供訓練單位:

編號	單位	連絡電話
1	衛生局(僅管理員訓練)	06-9272162#145
2	消防局	06-9263346
註:請辦理單位自行付費遴聘講師辦理。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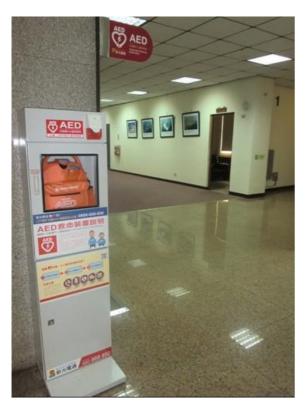


照片請具備以下幾點要素:

- 1. 有明顯 AED 指示標示
- 2. 置於明顯、方便取得使用之處









3. 設置有保護外框、警報及警鈴功能

場所名稱:		自動體外去顫器(AED) 自主檢查表			
設置地點:			AED 管理員姓名:		
機器型號:					
			(檢查項	頁目完整請打 " V '	",異常項目請填寫)
日期	檢查員簽章	AED 指示燈 正常	AED 是否發出 異常聲響	指示牌 是否完整	收納箱 是否完整
			+		
			+		
			+		
					_
<u> </u>	+ 113 Hn 119				
★ 耗材値	走 用期限				

電擊貼片:_	年	月	日
電 池:	年	月	日

*此紀錄表需保存至少兩年備查